

道路交通 (交通管制) 規例 (第 374 章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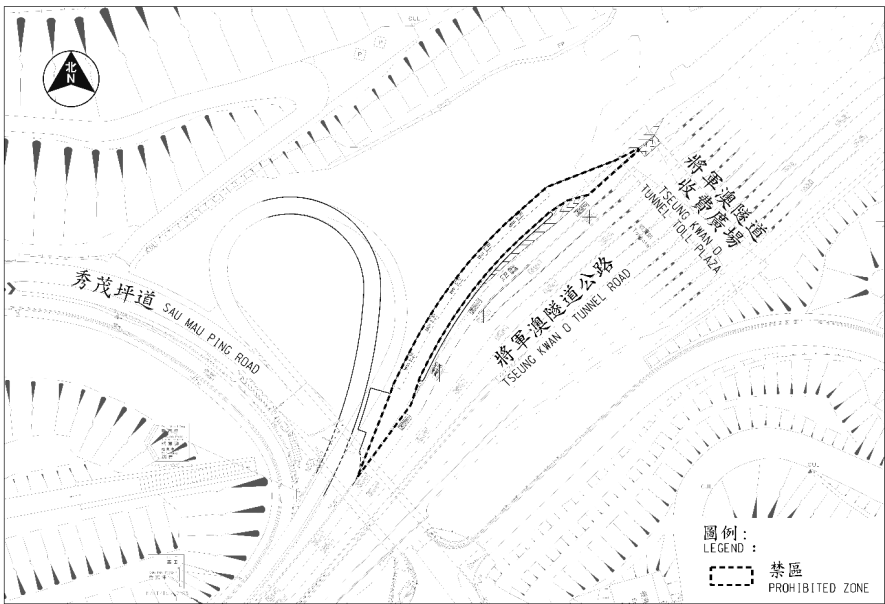
將軍澳隧道巴士轉乘站禁區

本人現行使《道路交通 (交通管制) 規例》(第 374 章) 第 14(1)(a) 條所賦予的權力，下令由 2020 年 10 月 2 日凌晨 12 時 01 分起，將軍澳隧道巴士轉乘站 (往將軍澳方向) 的巴士停車處全日 24 小時劃為禁區。

除專利巴士及經由運輸署署長發給許可證者外，機動車輛司機一律禁止將任何車輛駛入有關禁區。有關禁區的實際範圍，已在附表的繪圖上以虛線示明。

有關地點將設置適當交通標誌及道路標記，表明禁區範圍。

附表



將軍澳隧道巴士轉乘站 (往將軍澳方向)

運輸署署長羅淑佩